

证券代码：839238

证券简称：金江电气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范英超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185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2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5 人，董事邢宏昌因个人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4.董事及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就 2019 年度工作起草了《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就 2019 年度工作起草了《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对 2019 年度经营状况等情况进行了总结，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4）、《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将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末仍存在未弥补亏损，根据公司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计划，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的亏损为-34,837,780.82 元，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股本为 5,682 万元）二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会计师对公司进行 2019 年度审计，出具了《关于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范英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范迎霞与范英超为姐弟关系，范长林与范英超为叔侄关系，故三人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适应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具体议案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185,6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97,4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范英超、崔永光为关联方，范迎霞与范英超为姐弟关系，范长林与范英超为叔侄关系，故其四人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北天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立平律师、魏瑞峰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河北天捷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法律意见书》

河北金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